

專案質詢

8-5-8-0304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30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羅委員淑蕾，鑒於台灣機車密度世界第一，每平方公里就有 419 台機車，平均每 100 人擁有 67 台機車，交通部公路總局去年 11/18 舉辦「初領機車駕駛執照安全駕駛講習」公聽會，宣布道路安全駕駛課程已於今年元月起全面強制實施。今年起，初領機車駕照的民眾都須完成道安講習才能核發駕照，道安講習參加對象以酒駕者居最大宗，幾乎場場爆滿，有些人還帶著一身酒氣來上課，讓講師看得傻眼，有人酗酒成性時常被罰，成為道安講習班常客。台灣對於駕駛人再教育，除了道安講習外，其餘非常缺乏，而道安講習目前僅開授違規定期講習，對於未違規駕駛人及行人無再教育之功用，道安講習流於形式，並未減少機車意外的發生率。爰此，政府須針對不同對象設計合適的道安講習課程內容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法國的駕駛人再教育制度針對不同對象給予不同講習課程，值得台灣對講習課程內容參考，況且我國講習內容有一些已不太合乎現實潮流，實有修改之必要。
- 二、美國的教育機構皆會開授駕駛人再教育課程，值得我國教育及交通主管機關推動交通安全教育之參考，目前我國高中、大學、學院、教育機構等皆有開授在職進修課程。事實上可以鼓勵他們開授類似道安講習課程或駕駛人再教育課程，邀請學者專家講授「車輛保養、肇事預防、肇事現場處理、交通法規」等，對一般駕駛人較實用之課程，政府對於這些課程應該給予補貼，如此也可以達到駕駛人再教育之功能。